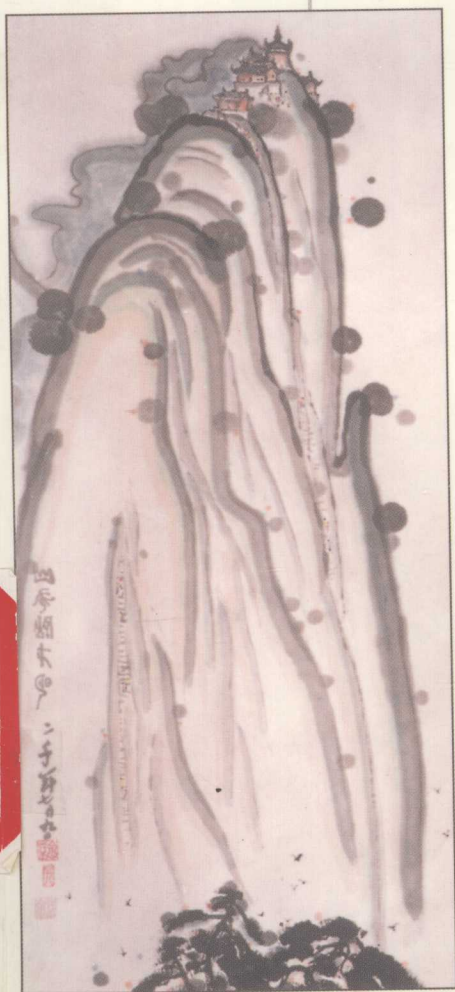


启明星文丛

苗山

韦文扬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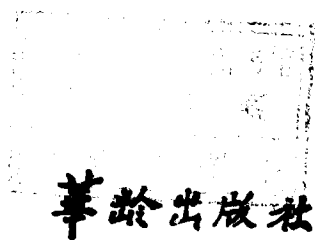


華齡出版社

1128169

苗 山

韦文扬 著



1128169

责任编辑：杨 宁

装帧设计：赵久均

责任印刷：李浩玉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苗山/韦文扬著. —北京：华龄出版社，2002.7

(启明星文丛)

ISBN 7-80178-020-5

I. 苗… II. 韦…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47039 号

书 名：苗 山

作 者：韦文扬 著

出版发行：华龄出版社（北京西城区西什库
大街甲 10 号，邮编：100034）

印 刷：北京忠信诚胶印厂

版 次：2002 年 7 月第 1 版

200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9

字 数：223 千字

印 数：01-2000 册

全套定价（共十册）：186.00 元（本册定价：20.00 元）

试看上帝与魔鬼谁胜谁负

(代 序)

伍 略

在韦文扬这本《苗山》中短篇小说集中,绝大部分篇章我早已先后读过,有的在未发表之前,有的是在发表之后,此次韦文扬要我为它写个序言,我又重读了一遍,包括两个未曾读过的短篇。在重读的过程中,我忽然想起在歌德的《浮士德》中上帝和魔鬼靡菲斯特打赌的故事。魔鬼认为世上任何人都拒绝不了他的诱惑,上帝否认,并提出以浮士德博士来作实验。当时浮士德博士已经在他的书房里读遍了天下经典,他忽然发现书本里的知识既僵化又枯槁,一无用处。在绝望中,浮士德博士想自杀。正在此时魔鬼给他饮用了魔汁,让他返老还童,到世界各地去游览。在魔鬼的安排下,浮士德博士经受了种种考验,尤其在他经受了爱的考验和美的考验之后,浮士德博士终于感悟到人生的价值应当是什么,决心把海水变为平地。为阻止浮士德博士实现其宏愿,魔鬼将他的双目弄瞎,让他将梦幻当成真事。按照魔鬼和浮士德双方的约定,只要浮士德说出一句话,表示他已满足不前,那么他的灵魂便归魔鬼所有,而成为魔鬼的奴仆。在此关键时刻,上帝派天使下凡,从魔鬼手中夺回浮士德的灵魂,使其升入天堂。年轻时我听说过歌德这

部名著。大约由于是名著，所以我也找来读了。其实我当时并未读懂，至少没有完全读懂，但上帝和魔鬼的打赌以及浮士德博士和魔鬼的对话至今还没有忘记。现在要为韦文扬这本《苗山》小说集写个序言，我就把它扯了进来，算作文章的开头。

在韦文扬这本小说集中有不少篇章令人惊心动魄。作者敢于把作品中的主要人物置放到各种矛盾纠葛的漩涡中去颠荡，去煎熬，然后在情节上一层层地推进，在人物的内心世界或曰灵魂上一层层地撕剥，雕凿出一个个深刻而鲜活的形象。作品的结构大起大落，先前的疙瘩解开了又展现出新的疙瘩，山穷水尽忽又柳暗花明，乃至不乏陷阱安排，引人入胜。在语言文字上追求一种野性的震撼力。总之，在这些作品中，不论从取材、开掘、谋篇以及手法上，都力求取得不同凡响的效果。哪怕是一个以平常赶集为题材的短篇也力求新奇，生发出不同的情趣，在幽默中有说不尽的苦涩，包含着不少的人生体味。不过像韦文扬这样已有一定创作年龄的作家，我上述评价似乎已显得一般，不免流于空泛。在我读过的当下的某些书序不是在向读者作导读，就是在给该书作商业性的宣传广告。我因之不想这样做，而是想把韦文扬的创作摆到台面上作一点剖析，期望这样也许会为作者本人或读者提供一点有益的思考。至于我的水平如何以及期望能否达到，那是另外一回事。

我和韦文扬的交往应当说还是比较早，因此或多或少知道他的一些情况。据他告诉我，在他进城读书时经常组织乡下来城里读书的孩子和城里的孩子打架，打得头破血流而不敢回家，生怕挨爹妈的教训。读完中学后他就当兵，不过他不是爬到贵州境内的梅花山顶去看守什么塔，在某种程度上几乎与世隔绝，而是到首都北京，钻到地下深处去修地铁。每天从地道里钻出来，眼前是车水马龙，五光十色，好一片灿然世界，让人眼花缭乱。在北京一千就

是好几年，转业回到县里后满以为会被安置到一个称心的部门，谁知事情并不顺，他只好到乡下去当一名小学教师，然后当校长。不过也就是在那里开始了他的文学创作，然后被调到县文化馆去当馆长，再然后又从县文化馆调到州文联，目前正担任着一个文学刊物的主编。韦文扬的生活经历大约就是这样，说简单也简单，说复杂也复杂，或者简单和复杂都同时在他身上表现出来，即是说在农村长大，熟悉农村里的一切生活，包括打田栽秧砍柴割草等等活路，以后到北京当兵，见过大世面，接触过大都市里方方面面一切新奇的东西。过去，我曾经思考过他的创作。他好像是天生的一个不安份的角色，在文学创作上似乎一开始就自觉或不自觉地的选择一条险路，哪怕从荆棘里爬出来，肩臂和手脚都被刺割了不少伤痕，但他似乎并不甘心，仍然要往奇险处去闯。从他的创作中我们不难看到：一方面他有一种强烈的欲望，要把本民族的历史文化，包括神话传说、节日祭典、民俗风物等等，向外界昭示；另一方面当今文学界各种声音和色彩，诸如先锋、新锐、新体验、新感觉等等对他又颇具诱惑，以致情不自禁地吸纳和运用到自己的创作中去。我这个人还是比较宽容，不论是所谓“传统”还是“新派”我都无可厚非。不过此次我系统和仔细地读了他《苗山》小说集，却使我忽然想到歌德的《浮士德》，他似乎正处在上帝和魔鬼之间，成了双方用来打赌的实验物，至于谁胜谁负，现在也还很难作出判定。不过我国古籍上有两句话：“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据说后来有人把这两句话简化为“自强不息”与“厚德载物”，并把它们作为北京某名牌大学的“校训”镌刻在石碑上，栽在该校的一处门口边。这天地阴阳，卦爻用“—”与“- -”表示，有人认为此乃古代先民们由生殖形象演化而成的符号。它们是怎样相生相克，衍生万物，此中的学问太深奥，一时也难以阐释。不过我此刻想到的是浮士德博士不是一个怯懦者，他勇敢地面对人生，

下地狱也在所不惜。他虽然不断地受到魔鬼的诱惑,但每次诱惑都没有使他满足,而总是在不断地摆脱诱惑追求更高更好的境界,这种永不止息的奋斗精神使上帝大受感动,所以才在关键时刻派天使下凡从魔鬼手中夺回浮士德的灵魂,使他没有成为魔鬼的奴仆。我因之也相信韦文扬会不断地超越自我而达到新的境界。

末了我还想再说几句。不久前韦文扬给我来信说,他的这本书的序言只有我来写才最适合。这当然不是恭维话和客套话,他肯定有他的考虑。继后,他似乎还怕我不写,所以又来电话说,哪怕只要我写上不多几句也行。我想,对一个作家的创作本应作长篇评述,而且还要提升到理论的层面上,但在这方面恰恰正是我的弱项,而不写当然不行,于是就说了如上一些话,权且为序。

目 录

- 山 / 1
挨枪子的母雀 / 39
盅 / 42
虎将 / 75
忌雷 / 84
苦李花,无根花 / 91
龙脉 / 143
飘过耶冬 / 151
去赶一九七五年的街 / 188
水 / 202
油菜花案 / 222
寻找仰阿莎 / 233
风景 / 275

山

二十多年前和二十多年后，金麻子始终说着那句老话：“山是有灵气的活物，半点也欺它不得！”事实也正如此，单是这山上极平常的香树叶就将山老爷的脾性披露无遗了。年丰物盛的时候，它很能成人之美，油绿油绿的香树叶子让人采去制香，给神龛上、菩萨门前焚上，便有了许多财福的希望和指盼。往坟上焚上一炷，亡人们便统统鲜活起来，风姿绰约地在你眼前显来晃去。挨到灾年，枯黄的香叶却又派生出另一种能事——当金麻子在那天黎明时用手插进殷红热烫的牛血盆里，往山顶上一丛香树根泼血时，他怎么也忘不了二十年前一脚跨进水碾房门槛时看到这神秘的植物创造的另一种奇迹——它使一个骨瘦如柴的女人一夜之间变得既丰满又水灵，脸色桃红，鲜艳如她第一次钻进这个房屋，并要以此为家之时。那时候金麻子的大拳头在门外擂得房震房动，那门就是不开，只有一块板子于心不忍地裂开了一个缝，从缝里看见一束花带从房梁上吊下来，打着个活络套，那张鲜艳艳的脸子就要往套子里钻，金麻子慌忙扯着黄牯牛般浑厚的声音赌咒发誓，那张脸才从套子里抽出来。这碾滚子日滚月碾地熬了几十年才将那鲜嫩的脸皮碾皱，却在一夜间叫这香树叶扯平了。

金麻子一进门，就被香树叶创造的回光返照的景象惊呆了，直

愣愣定在那里。床上的女人有一个很好听的名字，娜悠。娜悠这两个字的意思是谷子的魂魄。谷子却又是人的魂魄。现在她笑了，一丝极细的声音仿佛花朵射出的细花蕊：

“金——哥——”

这纤细的花蕊系住了金麻子的肝肠，一扯起来疼痛不已：

“……难道……天注定让我害死你？”

娜悠未置可否地抬起右手指衣柜。金麻子当然明白她要穿寿衣。金麻子翻出一件件新衣服来，她都摇头。翻到柜子最底层，那套镶着蓝色边线，二十多年前就穿着它往活络套上钻的新嫁妆赫然在目。无疑，她要这件。这五大八粗的老者颤抖起来，费了很大的工夫才解完扣好的银花朵儿纽扣。接着，直挺挺的娜悠就要他帮她换衣服。这是一尊未曾养育过的躯体，肌肤细质如玉，神奇的香树叶使她胴体丰满如少女，闪着光泽，毫无浮肿之感。金麻子打从一根扁担放肩上以来，没人见过他落泪，今天偏嚎啕大哭，又难听又心酸。娜悠第一次听到男子汉这样失态地哭，却又是她将要告别人间渡过黄水河（阴河）去追随祖先的时刻。

“金哥，你是咬断了牙往肚子里吞，从不晓得掉泪的呀！”

金麻子止了声，泪却止不住。门外的太阳正当顶，没有一丝风，这七月的日头怒目而视，丰厚的橙树叶和水分十足的芭蕉叶都叫它盯得蔫耷耷地萎缩着。然而热量正从娜悠的手指尖一寸寸地收缩去。金麻子握住她的手，焦急地摇着：

“娜悠，你不忙走……告诉我，你一定还想做哪样事。”

虚眯着的眼睛睁开了。眼神里生出无限的向往来：

“……那……那棵树……没砍吧！”

金麻子心里一阵颤抖，但还是坚硬地点了点头。

“……你……再背我去……那里打狼。”

金麻子二话没说，抱着娜悠就冲出门，直奔山顶。

山脱了一层厚厚的皮，也就耸起了几座大碉堡似的炼钢炉。山顶上那棵树也化在炼钢的溶液中，成了一堆废铁渣的分子。然而娜悠已无法去鉴定金麻子的话了。她的头垂在金麻子的肩上，发出了最后的呓语：“金哥，下一世，我，等你……”金麻子将她放在那根树桩旁边，用手去合住那双含着无限向往又似乎满足了的眼睛。叹了一口气：

“噫——呜——娜悠啊！临闭眼了还不肯丢弃那些事，那些个粗野得不得了的故事。”

山被剥得瘦骨嶙峋的，那些在茂密的丛林中构成的故事是否也同那个绿色的世界，那棵树和刚逝去的这个女人一样消失呢？

二

就是那一天，赤裸着上身的金麻子像一只傲立的老公狼，腰际干瘪得两卡能团拢，两膀却骨铮铮地雄阔。灼热的土石在他光脚板心里燃烧，燃烧起无数光怪陆离的古事：这是祖宗传下来的，说山们在亘古以前就是活物，那时在北方发生了一场大变故，山们横戈跃马你追我杀，往南来，跑到那里却突地止住了，惊讶地列了个横阵，腾出很大一块平野预备厮杀，然而据说老天爷生了气，令它们凝固了，也就埋没了这场惊心动魄的故事。金麻子的祖先寻到这里的时候还看见一条活生生的真龙在喷水。那龙撞着了人，便都化成了岩石，这便是龙山，唯有那龙口里泉水在不停息的喷射。祖先们在泉水边建立了新的家园，龙口寨就因此而得名。然而官家终于追到了深山，纳他们为臣民。考证了搬迁的原因，赐了个“逃荒寨”的寨名，不管你愿不愿意，大名已落在府志上。又不知哪一辈祖先里出了个识字的人，才愤怒地疾书了飞龙舞凤般的“桃花寨”三个大字刻在碑上。用的是“逃荒寨”的谐音。这新寨名实际上只有本寨人呼喊，那些官府派税拉夫，仍点着逃荒寨的大名。又

直到旧中国变成了新中国后，这个“桃花寨”的大名才出现在地方地图上。

金麻子尝过九十多口井水，没有一口比得上龙泉水的甘甜。这龙泉水真正集了山川的灵气，浇灌的田园五谷格外丰登，哺育的汉子格外精壮，滋养的女子百般艳丽，冷不防还出几个绝色的，辈辈都有，却哪一辈都没能留住最漂亮的女子。不知道从哪时起，外方人就知道这寨子出漂亮女子，当一个姑娘家长到十二三，脚杆子如高粱杆，脸面似长条叶的时候，就有人瞅准了这是美人胚。媒人们忙如织布梭子来往穿梭时，桃花寨人还蒙在鼓里，待到临嫁了，才有人惊叹起来：“这女子咋个就不声不响的变成另一个样了呢？！”众人也才发现长条脸成了“盘”，身上的每个部位都灵动起来，因此也才觉察到了这女子的宝贵。然而也就该出嫁了，那嚶嚶的哭嫁声揪了好多人的心，系了好多人的悔与恨带去远方，丝丝缕缕，牵牵挂挂，不知到何时才能割断。

娜悠因为被父母当作男娃使用，似乎显得更邋遢一些。她是大女儿，二三四全是女儿，于是她就要打柴割草挑粪，还要砍油柴照明。不过这一辈桃花寨出了三块金，这是桃花寨少有的汉子。三个人都叫金，一个叫金相犁，一个叫金往斗，一个叫金麻子。桃花寨人都是这样的乳名，从呱呱坠地起就承担起一个神圣的义务，在自己名字后面背上父亲和祖父的名。这样，桃花寨的男子们要比外界的男子们多活二世，尽管自己入了土，名字还附在儿子和孙子身上。唯独金麻子不能享这个福，这是他一辈子都在叹息的事。就因为他得了天花病，那时候得天花的没有多少能活过来的，一旦有人发病，一寨的小孩子都躲进深山里去，他没有躲也挺过来了，却留下了一脸麻坑。长大了别人取笑他，他却引以为荣：“过了麻塘岗，算得半仙人。”话虽自豪，心却忧伤。

娜悠赤着脚踩在山路上，就踩疼了金相犁的心，他一次次去赶

马家司场坝，买那种夹有布筋条的稻草鞋套在那双脚下：

“娜悠，我一辈子买鞋给你穿，你愿意吗？”

“你去问爸妈。”娜悠侧过脸去，给他个酒窝，他就醉了，醉得胆狂起来。他为啥不能胆狂，他家里一年到头都能吃上白米饭，是寨里田最多的人家。

娜悠又时常去金往斗家那片枞毛林要油柴。那是全寨里最好的枞毛林。金往斗最会选油柴松，选又老又矮又黑的树，砍个伤口，过些时候，那油便聚拢在伤口上，砍下的便是一块块紫红透亮的油柴。娜悠带的斧子是摆样子的，金往斗早就为她备好了油柴，只要吹一曲木叶作报酬。听着听着就皱了眉，娜悠不解：

“咋样的了？”

“少了点味道。”金往斗一本正经地说。

“你才稀奇啦！又不是闻的尝的，讲味道。”

“真的，没香盐。”

娜悠就低了头叫金往斗看那两弯黑黑的睫毛。她家真的缺盐好久了。就是有盐，她也尝不到多少味儿，拇指一般大的一颗石盐，只能放在碗里泡一小阵，爸就夹起来放在另一个碗上，锁在柜子里。下一餐饭，一家人端着饭碗眼巴巴地等着爸开锁，请出那颗灰色的宝贝来。

“娜悠，我家的盐沾碗里一半是盐巴，从不兴夹出来的，你愿来吃吗？”

金往斗的家底虽没有金相犁家底厚，却是搞盐巴生意的，家里响叮当的东西比金相犁家多，在几条河十多个寨子里是响当当的人家，所以他敢打娜悠的主意。

“问我爸妈去。”娜悠还是那句话，头勾得更低了，头发像滚滚的乌金。金往斗眼前就一片麻黑。

金麻子也敢打娜悠的主意，他凭什么？父母去世了，只有从娘

肚里带来的牛气力和怪脾性。据说刚生下地时，给他包块破布，他便脚蹬手抓地嚎，解开后立即就停了。这样一直光溜溜地度过几个冬夏，直到懂得害怕补锅匠来将小麻雀割去烧吃，才穿上裤子。金麻子长到十五岁的时候，无论扭扁担或抬担子，寨子里再也找不到对手了。谈到他，一寨人都摇着头叹气：

“咦，怪！干旱田偏偏好一条埂。”

三

初春的傍晚，殷红的残阳正像一瀑从牛脖子上喷出的刀口血，将金麻子和另两个汉子灌得浑身发涨，涨得癫狂。那时，三人放了重重的柴担子，背对着那抹血红的残阳，娜悠就背着一大篮沉重的猪菜，由下面的田埂走过来。棕索带子深深地陷进肩窝里，将一个姣好身姿最好状态地凸现出来。夕阳又将她渲染成一朵飘忽的彩霞，在三个汉子面前飘过去。汉子们眼前一片灿然，接着就滚烫起来，全身烦躁不安。

待三个人眼神活过来时，夕阳已消得无影无踪，天麻黑下来了。汉子们就挑了柴回家，捉来一只火红火红的大雄鸡，在保寨菩萨的面前活生生撕了：

“菩萨老者你就睁大眼睛看着。她娜悠就是龙嘴巴里头的宝，老子们也敢去抠出来。桃花寨生得出美人也留得起美人！”

三个汉子撕鸡打赌，娜悠和娜悠的父母都不知道，但那个含着两尺多长的竹烟杆的老者，时常蹲在门前的一块石板上闭着眼吐雾吞云，极似个很有耐性和野心的老钓鱼翁，来多少都不会拒绝的。这老渔客果真钓出了三十多里远马家司里的首户人家。那马家的媒人说，若应了这门亲事，就来桃花寨买一坵田送给丈人作定亲礼。

马家祖上是个流官，如今虽是中华民国，仍是方圆几十里没人

比得过的人家。桃花寨人先是惊讶，嫁个汉人，这虽没得禁忌，可毕竟没有过先例。后来就感到憋气起来：嫁女嫁富家倒是天经地义，可哪有这般送礼的，这富也夸得太欺桃花寨人了，桃花寨自然没得人卖田给他马家。

最着急的是那三个汉子了。金往斗首先求他爹找媒人。他爹挑一挑盐巴出门。三天后回到家，说是找了三个先生掐算，都说娜悠要克他的命。金往斗恨得捶胸跺脚，说那些掐算先生都是马家的亲戚。恨归恨，终也是无办法，就偷了家里一包银元出走了。

金相犁请媒人去了两次，都得了个半死不活的话头：“下次再来。”

金麻子没有请媒人，不过他曾放过风，若娶了娜悠，他包娜悠一家的犁田、抬粪、砍柴。桃花寨人，一生一世，一年一度，再也没有比这些更重要的事了，要么他金麻子带着三高一矮的大七柱房，田地山林倒插门过去。也许这曾动过娜悠爸的心，以至那老者背着手踱到金麻子家，用那竹烟杆斗叩响了金麻子的门。请他去帮抬了三天的粪。

四

映山红开得最好看的时候，娜悠去砍柴来嫁自己。走到山梁上，坐在一棵斜生的枫香树身上生闷气。越想心越忧，就扯起一张叶子将那忧愁吹了出来，飞过山那边去。

冲峪那边映山红开了红艳艳的一大片。金麻子也在砍柴。

木叶声一响，金麻子就被撩得热血沸腾，巨猿似的攀着树与藤，上纵下跳。待娜悠走到村边，两挑柴都码齐了，一根根有手臂粗。

“娜悠，哪天出客？”金麻子头也不回地问。

“你巴不得我快点走啰！官家走了清静地方，猴子走了清静庄

稼，我走了你清闲哪样？”

金麻子猛回头来，见那双眼睛潮润了，又扭过头去发狠拧藤子捆柴，藤皮暴飞起来。娜悠的心就像放了一窝蜂，自嘲地唱起歌来：

“……

丑多的姑娘留她做哪样
她洗过的井水三年不干净
懒多的姑娘留她做哪样
她走过的地方草木三年不伸腰
把她卖到远方去
卖远去九天的路程
叫包去的糯米团硬如岩石
让她的声音沉入江心
……”

“这草鞋是金相犁买的吧，到马家去怕是要天天穿袜子布鞋了！”金麻子不无挖苦地打断她的歌。

“我就是去！我就是爱去！娜悠霍地立了起来，让出那堆柴给金麻子去捆：“你……你只有本事在这里气我，还有哪样子本事呢？哼，钻板凳脚的老虎（猫）！我嫁去了，你干净了，你好当舅爷客去，可惜你又不同我一姓，连舅爷客都当不成！”

当娜悠带着哭腔数数道道的时候，金麻子把两挑柴都捆好了：“抬走吧，一捆炖猪脚，一捆熬猪脑壳。”

娜悠跺着脚发恨，将身子扭到一边不理他。金麻子也不管，脱了上衣搭在柴担上，捡起娜悠那一挑垛在自己的柴担上，两挑一起抽上肩，闪悠悠地先走了。娜悠默默跟在后头，专心致志地看宽得像块门板的后背，心头更是酸酸的。到了这边山梁，转一个弯就与寨子照面了，金麻子将担子放下来，咬起牙骂了句：

“我金麻子是钻板凳脚的老虎？哼！”

五

天刚黑娜悠就开始哭嫁了，在栏杆上撕心裂肺地哭，一寨人都竖起了耳朵。爸操起竹烟杆从楼下冲上来，那抽烟的工具一下子抖擞起精神来，在空中一晃一扬。几个本家叔伯将他挡住了。爸还是狠劲往前挤，嘴里不住地骂：

“背时的，你哭给哪个听！”

妈从房圈里跑出来将娜悠拉进房圈。娜悠想哭给谁听只有她自己才知道，祖先们遗留下来的哭嫁确实不是这样的。那是到了半夜，穿就了新嫁妆，房圈外的舅客们热热闹闹地叫“起脚啰”时，新娘才惨凄凄地由小而大，从悲到恸地哭起来，女人们也陪着落泪。今天娜悠的哭嫁提前了半天，显然失去了古风。

娜悠妈端来一大木盆清水叫娜悠洗身子好穿新衣，然后反扣了房门。这一家二十年来不办大喜了，二十年来却又常常送礼，二十年的礼一次还，光酒就收了三十多坛。那老者有凳子不坐蹲在地下看人家整点礼担，那长烟杆时而衔在左嘴角，时而又偏到右嘴角。烟不接火，就用粗黑的拇指去压一下，火星子四溅。他抽了两口后用烟斗点着一根扁担，不动声色地说：

“这根背面不平，要平些个，平的。”

“平的？人家要在扁担上放银锭。”

“啧啧啧啧，要用翘宝开礼嘞！”周围响起一片赞叹声。老者闭了眼只顾抽烟。

该轮到给新娘穿新衣的时辰了。男人们知趣地悄悄散去，女人们簇拥了房圈门。开了房圈门，里面却没有娜悠，后窗开了，一园菜在默笑，一屋子人却炸了营，一寨人也跟着炸了营，人们不知怎么的就发现少了金麻子。娜悠爸忽然想起了什么，扔了长竹烟